

证券代码：831175

证券简称：派诺科技

公告编号：2024-114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0月25日以电话、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健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间、召集人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再经其他部门批准，不需要再履行其他手续。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2024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徐永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副总经理 ZHANG LIKAI 先生已提出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副总经理职务。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同意聘任徐永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武汉派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提升子公司未来整体效益和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武汉派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 1,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武汉派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9,000 万变更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武汉兴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全资子公司武汉兴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近年来无业务进展，公司决定注销武汉兴诺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转让珠海东帆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珠海东帆科技有限公司 23.08%的股权合计以 5,077,600 元人民币的对价转让给周传建先生和珠海凌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5、《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